

[政策兑现通知公告](#) > 详情

## 关于开展南沙区新引进人才住房补贴兑现工作的通知

分享到:    

【字体大小: 大 中 小】

 打印

发布部门: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

发表时间: 2021-09-02

各有关单位:

根据《关于印发<广州南沙新区(自贸片区)集聚人才创新发展若干措施实施细则>的通知》(穗南开人发规字〔2020〕2号)规定,现开展2021年度南沙区新引进人才住房补贴(首次申请)及2020年度南沙区新引进人才住房补贴(第二次发放申请)的兑现工作。

2021年度南沙区新引进人才住房补贴(首次申请)及2020年度南沙区新引进人才住房补贴(第二次发放申请)系统申报时间为9月2日-9月30日。申报单位须在此时间段内登录南沙区企业综合服务平台(<https://qiye.gzns.gov.cn/>)进行系统申报。系统预审通过后,申报单位在3个工作日内将符合要求的纸质材料报送至受理窗口。

申报条件、申报材料、申报时间、补贴标准、受理窗口、办理流程等事项详见附件。请符合条件的单位在规定时间内申请,逾期未申请视为放弃申请资格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: 1. 2021年度南沙区新引进人才住房补贴(首次申请)办事指南

2. 2020年度南沙区新引进人才住房补贴(第二次发放申请)办事指南

广州市南沙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1年9月2日

附件1: [2021年南沙区新引进人才住房补贴\(首次申请\)办事指南.rar](#)

附件2: [2020年度南沙区新引进人才住房补贴\(第二次发放申请\)办事指南.rar](#)



返回